**淮安市交通运输局文件**

淮交办〔2025〕12号

­

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报送2025年全市交通运输工程、数字经济（智能交通）工程专业中、初级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材料的通知

各县区交通运输局、市区各交通运输相关单位：

 根据省市有关文件精神，经市职称办同意，现将2025年淮安市交通运输工程、数字经济（智能交通）工程专业中、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及对象

（一）交通运输工程申报范围：在我市各类企事业单位从事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技术工作，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聘用）合同的专业技术人才；在我市就业的交通运输工程专业自由职业技术人才。

（二）数字经济（智能交通）工程申报范围：在我市各类企事业单位从事智能交通系统、智能交通工程、智能交通工具、智能交通运营管理等专业技术工作人员，以及服务于智能交通领域的相关专业技术人员。

 （三）在我市就业，从事交通运输工程、数字经济（智能交通）工程专业的港澳台技术人才，以及持有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或江苏省海外高层次人才居住证的外籍人员。

 （四）公务员（含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离退休人员不得申报职称评审或考核认定。受到党纪、政务、行政处分的，在影响期内不得申报职称评审或考核认定。

 二、申报评审政策

专业技术人才申报交通运输工程中、初级职称评审，按照《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江苏省职称评审管理办法》《江苏省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技术资格条件（试行）》（苏职称〔2022〕3号）执行。

专业技术人才申报数字经济（智能交通）工程中、初级职称评审，按照《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江苏省职称评审管理办法》《江苏省数字经济（智能交通）工程专业技术资格条件（试行）》（苏职称〔2022〕19号）执行。

（一）申报人应当按照职称层级逐级申报职称评审。申报职称的资历（任职年限）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31日，申报职称的业绩成果、论文、学历（学位）等截止时间为2025年3月31日。

（二）高技能人才申报职称评审，按照《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江苏省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苏人社发〔2021〕132号）要求执行。

（三）取得《江苏省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和职称对应目录》（苏人社发〔2019〕183号）所列职业资格的专业技术人才，符合职称晋升条件可直接申报交通运输工程、数字经济（智能交通）工程专业技术资格评审。

（四）海外归国人员、党政机关（含参公管理单位）交流或部队转业安置到企事业单位从事交通运输、智能交通领域专业技术工作的人员，首次申报职称时可根据《江苏省交通运输工程专业资格条件（试行）》《江苏省数字经济（智能交通）工程专业技术资格条件（试行）》要求的专业水平和工作业绩并参照同类人员评审标准，直接申报相应职称。

（五）专业技术人才参加继续教育情况列为职称晋升的重要条件，按照《江苏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和相关政策规定执行。

三、申报评审渠道

申报人应根据属地管理和个人自愿原则，按规定程序逐级报送。申报人同一年度同一职称层级原则上只能向一个评审委员会提出申请。同一单位申报相同职称系列（专业）相同层级的人员应统一报送同一评委会，不得多头报送。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和新就业群体申报人按规定条件和程序，可由所在工作单位或者人事代理机构申报。

（一）职称申报采取网上申报形式，同步提交相关纸质材料。申报人员登录<https://rs.jshrss.jiangsu.gov.cn/index/>，（详细操作参见附件“职称评审个人申报操作说明”可在淮安市交通运输局门户网站“通知公告”栏下载，网址：http://jtj.huaian.gov.cn/），在线如实填报相关申报信息后，通过系统下载打印《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

（二）中央驻苏单位或外省驻苏企业及其分支机构（分公司、办事处等）和驻苏部队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技术人才，如需在我省申报职称，须提交具有人事管理权限的主管部门出具的委托评审函，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经相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核准同意后申报。

四、申报材料与要求

申报人报送的各种材料（相关附件可在淮安市交通运输局门户网站“通知公告”栏下载，网址：http://jtj.huaian.gov.cn/）必须真实、准确、清晰，未经单位（人事代理机构）核实的材料不得上报。申报人员凡有弄虚作假行为的，退回个人材料并通报其所在单位，同时从评审次年起3年内不得申报高一级专业技术资格，取得资格的予以撤销。

1. **第一部分（不装订）**

1.《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情况一览表》（附件1）1份，A3规格

2.《专业技术资格申报人员情况简介表》（附件2）1份，A3规格（一人一单面页）。

3.《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系统导出，带水印）一式2份，A3规格（骑马钉装订）。封面 “申报评审专业”栏目填写准确，报送材料内容要与申报评审专业一致。表中“个人承诺书” “承诺人”签字部分用黑色水笔手写。

**（二）第二部分（分两册装订）**

第一册（单面复印，1—5项材料须提交原件查验）:

1．任职条件规定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不能通过职称管理服务平台查验的）。

2．现专业技术资格证书（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复印件，同级转评前原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复印件。

3．现专业技术职务聘书、聘文（复印件），或从事专业技术工作证明（原件）。

4．取得现专业技术资格以来个人年度考核材料复印件。

5．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复印件（取得现专业技术资格以来学时证明材料）、参培证明材料（双面复印）。

6．单位公示文件和公示结果证明（原件），以及网上（布告栏）公示页面（彩色打印）。

7．同级转评人员提供原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复印件。

第二册（双面复印，获奖证书、专利证书和发表论文、著作须提交原件查验）:

1．取得现专业技术资格以来的专业技术工作总结。包括：基本情况（姓名、学历、现职称、工作经历等）、开展工作情况（如设计、科研、施工、管理等技术工作）、继续教育情况（参加学术交流、培训学习等）、取得业绩（按类分述）、专业特长（经验）、今后努力方向等。

2．业绩、成果材料。对照《申报表》，提交取得现专业技术资格以来的专业技术工作经历（能力）和业绩、成果、论文（附封面、主管部门和主办单位介绍页、目录、正文）、著作（附封面、出版刊号页、编审人员说明、出版社出具的字数证明）材料。

3．其他材料复印件。

纸质申报材料：一律装入不易破损的牛皮纸档案袋（一人一袋）。档案袋正面须贴《申报材料袋封面》（附件3，“专业类别” “申报资格”填写准确、完整），档案袋袋口无需密封。附件分册一、分册二须有《申报材料附件目录》（附件4）。证书等相关材料原件不得放入申报材料中。

电子申报材料：将纸质申报材料（复印件须所在单位审核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扫描成PDF格式文件，上传到申报平台相关栏目。上传平台的电子申报材料须与提交的纸质申报材料一致。

五、有关工作要求

申报人所在单位应认真审查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时效性，凡不符合申报条件和申报材料不全的不能上报。做好评前公示（含申报人员《专业技术资格申报人员情况简介表》）工作，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并为申报人出具公示情况证明。审核人审核申报材料时应严格审查核对原件，并在复印件上签名、加盖单位公章，杜绝弄虚作假。

六、申报材料报送时间

申报人员网上申报时间为9月1日9:00—9月30日24:00，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不予申报。同步将附件1（Excel汇总表格，按申报级别、专业分开）发至邮箱357059748@qq.com，邮件标题须注明送审单位全称和申报总人数。市交通运输局职称部门受理纸质申报材料截止时间为2025年10月20日，逾期不予受理。

附件：1．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情况一览表

 2．数字经济（智能交通）工程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情况

 一览表

 3．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技术资格申报人员情况简介表

 4．数字经济（智能交通）工程专业技术资格申报人员

 情况简介表

 5．申报材料袋封面

 6．申报材料附件目录

淮安市交通运输局

 2025年8月29日

附件1

交通运输工程专业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情况一览表

汇总单位（盖章）：专业类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工作单位 | 单位隶属 | 性别 | 出生年月 | 年龄 | 工作时间 | 行政职务 | 专业类别 | 何院校、何专业、何时毕业(填写符合申报条件学历至最高学历) | 专业资格(职业资格)及获取时间 | 任职年限 | 申报晋升资格 | 发表论文、著作、报告、实例材料等篇数 | 备注(业绩成果摘录、破格、专硕、转评、高技能人才、考核认定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单位隶属”填写格式如“省直、××市”；2.“出生年月”、“资格获取时间”填写格式如“1980.03”；3.“年龄”计算截止时间为2025年3月31日; 4.“专业类别”填写格式如“公路（道路与桥隧工程、站场工程、道路运输工程）、水运（港口与航道工程、船舶运用工程）、民航（机场工程与通用航空、民航运输）、综合交通（交通安全工程、交通环境工程、综合交通工程）”。

单位负责人（签章）： 填表人： 办公室电话： 手机：

附件2

数字经济（智能交通）工程专业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情况一览表

汇总单位（盖章）： 专业类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工作单位 | 单位隶属 | 性别 | 出生年月 | 年龄 | 工作时间 | 行政职务 | 专业类别 | 何院校、何专业、何时毕业(填写符合申报条件学历至最高学历) | 专业资格(职业资格)及获取时间 | 任职年限 | 申报晋升资格 | 发表论文、著作、报告、实例材料等篇数 | 备注(业绩成果摘录、破格、专硕、转评、高技能人才、考核认定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负责人（签章）： 填表人： 办公室电话： 手机：

附件3

交通运输工程专业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人员情况简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工作时间 |  | 党政职务 |  | 取得现专业技术资格以来主要业绩（包括理论知识、工作能力、业绩成果等，破格申报理由需注明） |
| 何时何校何专业毕业 |  | 学历 |  | 学位 |  |  |
| 现专业技术资格及批准年月 |  | 本专业技术工作年限 |  |
| 申报专业类别（含子专业） |  | 拟晋升何专业资格 |  |
| 年度考核 | 年度 | 2024 | 2023 | 2022 | 2021 |  |
| 结果 |  |  |  |  |  |
| **主要专业技术工作简历**（重点填写从事专业技术工作以来，工作起止时间、单位、部门、岗位、专业技术职务等） | 著作、论文及主要技术报告情况 |
|  | 论文、著作、报告、实例材料标题 | 发表情况（杂志及出版社名称、学术会议名称） | 刊号 | 署名位次 | 发表日期 |
|  |  |  |  |  |

备注：1.“出生年月”、”工作时间”、“批准年月”填写格式如“1980.03”； 2.“申报专业类别”填写格式如“公路（道路与桥隧工程、站场工程、道路运输工程）、水运（港口与航道工程、船舶运用工程）、民航（机场工程与通用航空、民航运输）、综合交通（交通安全工程、交通环境工程、综合交通工程）”。

单位负责人（签章）： 填表人： 办公室电话： 手机：

附件4

数字经济（智能交通）工程专业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人员情况简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工作时间 |  | 党政职务 |  | 取得现专业技术资格以来主要业绩（包括理论知识、工作能力、业绩成果等，破格申报理由需注明） |
| 何时何校何专业毕业 |  | 学历 |  | 学位 |  |  |
| 现专业技术资格及批准年月 |  | 本专业技术工作年限 |  |
| 申报专业类别（含子专业） |  | 拟晋升何专业资格 |  |
| 年度考核 | 年度 | 2024 | 2023 | 2022 | 2021 |  |
| 结果 |  |  |  |  |  |
| **主要专业技术工作简历**（重点填写从事专业技术工作以来，工作起止时间、单位、部门、岗位、专业技术职务等） | 著作、论文及主要技术报告情况 |
|  | 论文、著作、报告、实例材料标题 | 发表情况（杂志及出版社名称、学术会议名称） | 刊号 | 署名位次 | 发表日期 |
|  |  |  |  |  |

单位负责人（签章）： 填表人： 办公室电话： 手机：

附件5

申报材料袋封面

专业类别：

申报资格：

单位：

姓名：

手机号码：

单位职称工作联系人姓名：

手机号码：

年 月 日

附件6

申报材料附件目录

姓名： 单位： 专业类别：

|  |  |  |  |  |
| --- | --- | --- | --- | --- |
| 分类 | 序号 | 材料名称 | 页码 | 要求 |
| 第一分册 | 1 | 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  | 此册应编页码并按顺序装订成册 |
| 2 | 现专业技术资格（职业资格证书）证书（复印件）同级转评前原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复印件 |  |
| 3 | 现专业技术职务聘书、聘文（复印件），或从事专业技术工作证明（原件） |  |
| 4 | 取得现专业技术资格以来近4年度考核表（复印件） |  |
| 5 | 继续教育年度学时汇总表、继续教育证书、培训结业证书等（复印件） |  |
| 6 | 单位公示文件（原件）、公示结果证明（原件）、网上（布告栏）公示页面（彩色打印页） |  |
| 7 | 其他材料 |  |
| 第二分册 | 1 | 专业技术工作总结 |  | 此册应编页码并按顺序装订成册 |
| 2 | 省部级获奖证书（成果鉴定报告、网站查询核验证明）、专利证书（专利说明、专利受让单位的经济效益证明原件）、鉴定书等材料（复印件） |  |
| 3 | 工作经历①②③…业绩成果①②③…（用A4浅彩色插页纸隔开，并在该页上编写情况说明）（复印件） |  |
| 4 | 论文(封面、杂志介绍页、目录、正文)、著作（封面、出版刊号页、编审人员说明、字数证明）、专项研究报告、技术分析报告或实例材料等（复印件） |  |

 淮安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5年8月29日印发